

以弗所書讀經

第十篇 使徒為教會的禱告（二）—求經歷的禱告

讀經：以弗所三 14~21

前言：

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來看保羅為教會的第二個禱告；這是與經歷有關的禱告。在一章十五至廿三節的禱告，是要聖徒得著教會的啟示。在三章十四至廿一節的禱告，是要聖徒為著教會經歷基督。

壹、使徒為我們求經歷基督的禱告

一、因這緣故

使徒保羅在十四節用『因這緣故』開始他的禱告。保羅在這一章陳明他是一個看見神經綸的榜樣。神的經綸就是神自己分賜到祂所揀選的人裡面，使他們成為那作神具體化身之基督的擴展和擴大，使神得著完全的彰顯。保羅是一個將基督那測不盡的豐富供應人的人，使聖徒能看見同樣的啟示。這是保羅的盼望，乃是要產生更多的使徒和先知。這一切就是保羅在以弗所三章禱告的緣故。何等的權利、憐憫和恩典，我們也能成為那些領頭的使徒和先知的跟從者！

二、向父

保羅在十四至十五節說『因這緣故，我向父屈膝，在諸天裡以及在地上的各家族，都是從祂得名。』這裡的『父』意義較廣，不僅指信仰之家人的父（加六 10），也是神所造之人類（路三 38）、神所造之以色列人（賽六三 16，六四 8）、以及神所造之天使（伯一 6）的源頭。猶太人的觀念，以為神只是他們的父。所以使徒照著他的啟示，向在諸天裡以及在地上各家族的父禱告；神是源頭，所以各家族都從祂得名，正如父親為兒女命名一樣。

貳、得以加強：

十六節，『願祂照著祂榮耀的豐富，藉著祂的靈，用大能使你們得以加強到裡面的人裡。』

一章是求啟示的禱告，這裡是求經歷的禱告。在一章的需要是要有啟示，但是我們也需要經歷我們所看見的。我們需要主觀的經歷基督，所以要我們得以加強到裡面的人裡。

一、照著父榮耀的豐富

在十六節裡，『得以加強』一辭是用四句話形容的：『照著祂榮耀的豐富』，『用大能』，『藉著祂的靈』，『到裡面的人裡』。榮耀是神的彰顯。當主耶穌在地上彰顯神時，神的榮耀就得著顯明。在諸天裡以及在地上的各家族，或多或少都彰顯了神；由於他們的彰顯，就有『祂榮耀的豐富』。使徒禱告，願外邦信徒照著神榮耀的豐富，經歷神的豐滿，使神得著彰顯。神榮耀的豐富是與十五節中的各家族有關。每一家族都是祂的彰顯。最彰顯父的家族乃是信徒這個家族。所以，保羅禱告父，願我們能得著加強，好彰顯祂到極致。

二、用大能

我們也是憑大能得著加強的。這大能是指一章十九至廿二節所說，使基督從死人中復活，叫祂在諸天界裡坐在神的右邊，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，並使祂向著教會作萬有之頭的大能。這大能運行在我們裡面；神是用這樣的大能，為著教會加強我們。

三、藉著祂的靈

自從父重生了我們，加強的靈就一直與我們同在，現今仍然在我們裡面。父乃是藉著這內住的靈，從裡面加強我們。

四、加強到我們裡面的人裡

十六節也說，我們得以加強到裡面的人裡。裡面的人，是我們重生的靈，有神的生命為其生命。我們的靈是由神的靈重生、內住並與神的靈調和的（林前六 17）。魂有外面的器皿—身體，和裡面的器皿—靈。我們重生以前，在我們的靈裡沒有生命；我們只有在魂裡屬人的生命。舊人位，就是有屬人生命的魂，已經被釘在十字架上，現今我們的新人位乃是有神聖生命的靈。所以甚麼時候我們留在靈裡，我們就得著加強；但是甚麼時候我們從靈裡出去，我們就軟弱了。我們何等需要得著加強，在靈裡被基督的豐富充滿，結果乃是神完滿的彰顯。這就是神的豐滿。

參、 基督安家在我們心裡

十七節說，『使基督藉著信，安家在我們心裡。』我們的心是我們內裡各部分的總和，是心思、情感、意志，加上靈的主要部分—良心。基督乃是藉著信，安家在我們心裡。信是未見之事的質實。我們領略基督的內住，乃是憑信心的知覺，而安家乃是一種的擴展。

我們得救時，基督就進到我們靈裡。我們必須讓祂有機會，將祂自己擴展到我們內裡之人的每一部分。擴展到我們的心思、情感、意志裡。基督越多擴展，就越多定居安家在我們裡面。當基督越多安家是我們心裡，祂就掌管我們裡面的全人，並用祂自己供應、加強我們內裡的各部分。

肆、 在愛裡生根立基

- 一、我們要經歷基督，需要信和愛（提前一 14）。信使我們能領略基督，愛使我們能享受基督。信和愛都不是我們的，乃是祂的。祂的信成了我們的信，使我們信祂；祂的愛成了我們的愛，使我們愛祂。我們在基督的愛裡生根立基，就在祂的生命裡長大而被建造。
- 二、在愛裡生根立基也指明我們是神的耕地，神的建築。既是耕地，就需要長大而生根；既是建築，就需要為著建造而立基。因此，這是說到生命和建造的事，這指明經歷基督乃是為著生命和建造。有基督安家在心裡必定帶進生命和建造，這使我們有力量領略基督的量度，並認識祂那超越知識的愛。我們對基督一切的經歷，必須都是為著生命和建造。

伍、 領略基督的量度並認識基督之愛的步驟

在十六至十九節，『使』字用了四次：『...使你們得以加強到裡面的人裡，基督的愛就是基督自己。基督是不可度量的，祂的愛也是這樣，因此，是超越知識的愛。然而，我們能藉著經歷認識這愛。』『使基督...安家在你們心裡』，『使你們滿有力量...領略...並認識』，『使你們被充滿，成為神一切的豐滿』。『使』也可譯為『為要叫』。第一個『使』是保羅禱告的結果，就是父賜給我們這樣的加強。我們若得以加強到裡面的人裡，基督就能安家在我們心裡，結果我們就滿有力量，能和眾聖徒一同領略何為基督的闊、長、高、深，並認識基督那超越知識的愛。這一切的結果，是使我們被充滿，成為神一切的豐滿。

一、基督的宇宙量度：闊、長、高、深是基督的量度，這些量度就是宇宙的量度。

二、經歷闊和長

我們經歷基督，先是經歷祂所是的闊，再經歷祂所是的長，這是平面的。當我們在基督裡長進時，就經歷祂豐富的高和深，這是垂直的。我們對基督的經歷，最終必須是立體的，像一立方體。我們對基督的經歷若要有闊長二度的經歷，就需要在許多方面受平衡。我們要經歷基督的宇宙量度，就需要教會生活。我們尤其需要與身體的眾肢體一同經歷基督，需要教會的聚會，在聚會中，藉著信息和聖徒的見證，我們得了平衡。我們若在教會生活中，經歷基督的量度，我們對基督的經歷就不只線的經歷，更要有平面的經歷。當我們這樣經歷基督，我們就發現祂的闊長是無法

測量的。

三、經歷高和深

在經歷基督的闊和長之後，就要經歷基督的高和深。有深之前，我們必須先有高。我們先是向上生長，然後再扎根。至終我們就會有扎實的『立方體』式的經歷基督。

四、和眾聖徒一同領略：要領略基督的量度，需要眾聖徒；不是個別的，乃是團體的。

五、認識基督超越知識的愛

基督的愛就是基督自己。基督是不可度量的，祂的愛也是這樣，因此，是超越知識的愛，然而，我們能藉著經歷認識這愛。

陸、 被充滿，成為神一切的豐滿

當基督安家是我們心裡，當我們滿有力量，能和眾聖徒一同領略基督的量度，並藉著經歷，認識祂那超越知識的愛，我們就要被充滿，成為神一切的豐滿。這一切的豐滿都居住在基督裡面（西一 19，二 9）。神的豐富在神裡面，乃是神的豐富；但神的豐富彰顯出來，就成了祂的豐滿（約一 16）。

一、教會是新陳代謝構成的

我們進到三章十九節的深處、就看見神的豐滿乃是教會。教會不是組織成的，也不是行政成的，乃是藉著我們對基督豐富的享受和經歷，在我們裡面新陳代謝構成的。被充滿，成為神一切的豐滿，乃是三章所描述對基督更深、更高、更豐富之經歷的結局、結果。

二、教會最高的定義

教會最高的定義就是，教會是神的豐滿。當我們在經歷中被充滿，成為神一切的豐滿時，教會就實際的出現。到了這時，保羅才說，『願在教會中...榮耀歸與祂。』這榮耀就是神的彰顯。因此，在神的豐滿裡有神的彰顯。所以，神的豐滿就是作神彰顯的教會。

三、享受基督的豐富、成為神的豐滿

在新約裡、豐滿是豐富達到完滿而有的彰顯。這說明為何保羅在三章八節說到基督那追測不盡的豐富，又在一章廿三節和四章十三節說到基督的豐滿。基督的豐富乃是基督的所是、所有、以及祂所完成、所達到、並所得著的一切。基督的豐滿乃是我們享受祂這些豐富的結果並流出。當我們享受基督的豐富時，這些豐富就給我們新陳代謝的吸收到裡面，然後將我們構成基督的豐滿—基督的身體，就是教會，作

祂的彰顯。所以，一章廿三節基督的豐滿，就是三章十九節神的豐滿。神的豐滿乃是信徒藉著經歷基督的豐富，而有新陳代謝之構成的流出。

四、被充滿，成為三一神的彰顯

在以弗所三章論到神經綸的結果帶來神豐滿的這些經節中、我們看到了三一神。父（14）答應並成就使徒藉著靈（16）的禱告，使基督（子一 17）安家在我們心裡；這樣，我們就被充滿，成為三一神的豐滿。這是三一神分賜到我們全人裡面，使我們能成為祂的彰顯。

五、神的豐滿

神的豐滿就是神的彰顯。基督的身體不是基督的豐富，乃是基督的豐滿（一 23）。當基督的豐富消化吸收到我們裡面，就起了新陳代謝的作用。我們就成為基督的豐滿，作祂的彰顯。我們看見，保羅得了啟示並享受基督的豐富。我們必須在這些事上和保羅一樣。我們要得以加強到裡面的人裡，結果基督就能安家在我們心裡，進而以祂自己來佔有、充滿、浸透整個裡面的人。最終，我們要被基督充滿到一個地步，使我們成為神的豐滿。

柒、 神在教會中並在基督裡得著榮耀

以弗所三章二十至廿一節這兩節是一個頌讚，一個高的讚美，甚至是新約書信裡所能找到最高的讚美。教會沒有實際出現之前，這樣高的讚美是無法發出的。

一、神在教會中運行的大能

這裡面的大能，如一 19~20 所說，乃是神復活的大能，不是祂創造的大能。神創造的大能，在我們的環境中，造出物質的東西（羅八 28）；神復活的大能卻在我們裡面的人裡，為著教會成就屬靈的事物。

二、超過我們為教會所求所想的

神能極其充盈的成就一切，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，這與祂在我們環境中的作為無關，乃與祂在我們裡面生機的、新陳代謝有關。就環境一面說，有時神表面上可能沒有為你作甚麼。但是，神可能就在你裡面運行，使基督能安家在你裡面。當我們在順境中，可能少有機會讓基督擴展到我們心裡。但是當我們在艱難的環境中，主也許能有更多機會擴展到我們裡面的人裡。從我們這一面看，好環境似乎對我們有益；但從主那面看，可能艱難的環境對我們更好，因為這樣祂就可以有更多機會作工在我們裡面。我們所求所想的，應當是與教會有關，而不是與我們環境中瑣碎的事有關，我們所求所想的，應當專注於神的經綸，就是神將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裡面，以產生教會作基督的彰顯。

三、神在教會中得榮耀的路

1. 三章二十至廿一節的『然而...歸與祂』這話所表達思想，指有些東西先從神出來，現在又回到祂那裡。保羅在他的禱告裡，求父照著祂榮耀的豐富加強眾聖徒。這含示神的榮耀可以作到聖徒裡面。保羅頌讚說：『願...榮耀歸與祂。』（三 21）這含示神的榮耀作到聖徒裡面之後，又回到神那裡。神的榮耀先是作到我們裡面，然後又回到神那裡，叫祂得著榮耀。
2. 譬如，以撒的財富先給了利百加作祂的妝飾，然後這些財富又隨著利百加回到以撒那裡，作祂的榮耀（創廿四 47、53、61~67）。使徒禱告，願神照著祂的榮耀加強聖徒，『然而』，神的榮耀作到聖徒裡面之後，至終又隨著得到加強的聖徒回到祂那裡。這是神在教會中得榮耀的路。

四、神在基督裡得著榮耀

神得著榮耀不僅是在教會中，也是在基督裡。因此，這裡用『並』字，著重的指出這點。在教會中神得著榮耀的範圍較為狹小，只限於信仰之家的人。但在基督裡，範圍就廣闊得多，因為基督是在諸天裡以及在地上各家族的元首（一 22，三 15）。因此，神在基督裡得著榮耀，是在神所創造各家族的範圍裡，不僅在地上，也在諸天裡。在基督裡的範圍不僅比在教會裡更廣，並且正如『直到世世代代，永永遠遠』這句話所指明的，在基督裡的範圍也是永遠的。『世世代代，永永遠遠』構成永世。神在教會中得著榮耀，主要的是在今世；神在基督裡得著榮耀，是直到永遠。

五、教會領先榮耀神

我們這些信仰之家的人—教會，藉著有神的榮耀作到我們裡面，領先歸榮耀與神。為使神的榮耀作到我們裡面，我們需要照著神榮耀的豐富，得加強進入裡面的人裡。這樣，這榮耀就要同著神到我們這裡來，並且在作到我們裡面之後，要同著我們回到神那裡。藉著這雙向的交通，教會要領先歸榮耀與神。在這宇宙中，我們這些信徒是初熟的果子（雅一 18）。我們若領先歸榮耀與神，天上地上的各家族都要跟著我們榮耀祂。